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江苏协昌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的报告**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江苏协昌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协昌科技”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持续督导保荐机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保荐业务》《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于2026年4月28日对协昌科技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中层以上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进行了培训。现将培训情况汇报如下:

一、培训基本情况概述

培训时间:2026年4月28日

培训方式:集中授课

培训对象: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中层以上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

培训内容:本次培训结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则要求,重点向培训对象介绍了资本市场重要政策、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募集资金监管等内容,并辅以案例说明的形式,加深了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以上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对相关法律法规、信息披露要求的理解。

二、上市公司配合情况

协昌科技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要求,按照本次培训工作的安排,积极安排和落实各项具体工作,为保荐机构和培训人员提供了必要的技术条件和组织保证,为培训对象参与培训工作提供了便利条件。接受培训的人员均认真配合培训人员的培训工作,保证了本次培训的顺利开展。

三、本次督导培训的结论

保荐机构认为：通过本次培训，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加深了对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相关业务规则的了解和认识。本次持续督导培训总体上提高了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相关人员的规范运作意识及对资本市场的理解，有助于提高公司的规范运作和信息披露水平。

（本页无正文，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协昌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培训情况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谢正阳

姚文良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